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094)

總目： (91) 地政總署

分目： (003)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(一般)

綱領： (1) 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 (陳松青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預算案卷一第656頁經營帳目第5段中表示，在分目003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(一般)項下的撥款總額40,310,000元，包括為市區重建計劃收回土地備用的工作人員的薪金及津貼。雖然會整筆開支向市建局收回，亦請列出詳情及相關開支。

提問人：朱凱迪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237)

答覆：

地政總署市區重建組負責處理與市區重建有關連的土地行政事宜。撥款金額40,310,000元，用作支付該組55名不同職級的人員的薪金和署任津貼。

- 完 -